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盛洋投資

Gemini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與置泉國際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的聯合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的綜合文件(「**綜合文件**」)的中文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買賣本公司股份的有條件協議及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強制性現金收購建議。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局謹此向股東提供該公告及綜合文件提述的以下人士的中文名稱／姓名：

- | | |
|--------------------------|------------|
| — Risun Holdings Limited | 香港潤信控股有限公司 |
| — Fang Chao | 房超 |
| — Liu Jun | 劉軍 |
| — Ko Kwong Woon Ivan | 高廣垣 |

就本公司經向收購方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收購方並不知悉Huamao Focus Limited、Charm Reli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Delight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Huamao Property Holdings Ltd、Siberite Limited、Chia Seok Eng、Lin Minghan、Maples and Calder及Bright Success Limited Partnership擁有官方中文名稱／姓名。

上述附加資料概不影響該公告及綜合文件的英文版所載的任何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及綜合文件的中文版所載的一切其他資料保持不變，並將繼續有效作一切用途。

承董事局命
盛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黎國鴻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沈培英先生
黎國鴻先生
林依蘭女士

非執行董事：

唐潤江先生
周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子璘先生
盧煥波先生
陳英順女士